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含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为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 126.9 亿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资助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 年内，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 本次被资助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总金额为 126.9 亿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财务资助，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8.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未收回情形。
- 本财务资助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2025 年 1 月 3 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公司（含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

部分提供总计不超过 126.9 亿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资助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 年内，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公司（含子公司）预计 2025 年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如下：

序号	被资助对象	公司持股比例	三一集团及关联方持股比例	预计最高资助金额（亿元）
1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9.93%	0.07%	50
2	三一比利时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9%	1%	45
3	三一比利时融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9%	1%	3.9
4	湖南三一路面机械有限公司	74.30%	25.70%	3
5	三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4.86%	5.14%	25
	合计			126.9

注：“预计最高资助金额”为被财务资助对象在可以从公司（含子公司）取得的最高单日资助余额。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和资金使用，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82823150G

成立时间：2008-12-11

注册地：湖南省长沙市金洲新区金洲大道西 168 号

法定代表人：向文波

注册资本：1634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塔式起重机、各种类型的移动起重机（轮式和链式即履带式起重机，包括公路型、全地形和越野型）、强夯机及前述各产品的任何零部件的开发、

设计、研究、组装、制造、市场营销、销售和分销等业务，以及与之相关的任何修理、维护和质保服务。上述经营范围的进出口和有关技术的引进和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持股 92.5%，SANY Europe GmbH 持有 7.5%。

2、三一比利时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代码：0896.333.349

成立时间：2008-3-10

注册地：Chaussée de Waterloo 1151 1180 Uccle

法定代表人：梁林河、邓海君

注册资本：41430 万欧元

主营业务：境外投资

股东情况：三一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99%，梁在中 1%

3、三一比利时融资有限公司

企业代码：0896.332.854

成立时间：2008-3-10

注册地：Chaussée de Waterloo 1151 1180 Uccle

法定代表人：梁林河、邓海君

注册资本：858 万欧元

主营业务：境外投资

股东情况：三一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99%，梁在中 1%

4、湖南三一路面机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6071660XP

成立时间：2004-03-30

注册地：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一路三一工业城 23 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彭光裕

注册资本：318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路面机械类产品及配件的生产和产品自销。

股东情况：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69.6289%，中富（亚洲）机械有限公司 25.7013%，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4.6698%。

5、三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3HXC8Y

成立时间：2016-10-27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 1800 弄 1 号 4 幢 201 室、202 室、203 室

法定代表人：黄建龙

注册资本：100683.72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资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管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94.8607%，特纳斯有限公司 5.1393%。

（二）资信或信用等级状况

上述被资助对象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序号	被资助对象	2023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861,755	468,695	536,023	1,029
2	三一比利时控股有限公司	533,236	380,050	0	5,660
3	三一比利时融资有限公司	38,507	-5,174	0	1,155
4	湖南三一路面机械有限公司	120,155	57,566	85,752	702
5	三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79,557	133,875	35,658	18,578

单位：万元

序号	被资助对象	2024年度1-9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820,863	486,277	402,589	17,403
2	三一比利时控股有限公司	540,531	384,632	0	4,169
3	三一比利时融资有限公司	38,117	-4,811	0	215
4	湖南三一路面机械有限公司	100,131	56,818	73,606	-752
5	三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96,626	149,150	24,882	15,272

（四）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说明

鉴于除本公司外其他股东未参与被资助对象的实际运营，且本次财务资助对象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因此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未就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同比例财务资助或担保。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 1、财务资助的对象：公司控股子公司
- 2、资助方式：公司（含子公司）以自有资金提供资助；
- 3、资助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 4、资金主要用途：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 5、资助利率：为境外控股子公司财务资助年化利率不低于2%；为境内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时，可以视子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收取资金使用费用。

公司与被资助对象尚未签订资助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财务资助是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支持其业务发展。被资助对象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完全具备履约能力，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财务资助是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旨在保障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本次财务资助事项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构成重大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总金额为 126.9 亿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财务资助，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8.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未收回情形。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4 日